

總目 72－廉政公署

管制人員：廉政專員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預算..... 6.630億元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1 326 個非首長級職位，減至二〇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 323 個，減幅為 3 個。..... 5.082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4 個首長級職位。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 綱領(1)防止貪污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13：肅貪倡廉(廉政專員)
- 綱領(2)執法工作
- 綱領(3)倡廉教育
- 綱領(4)爭取支持

詳情

綱領(1)：防止貪污

	2003-04 (實際)	2004-05 (原來預算)	2004-05 (修訂)	2005-06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48.9	46.2	45.4 (-1.7%)	45.2 (-0.4%)

(或較 2004-05 原來預算減少 2.2%)

宗旨

- 2 宗旨是查察和堵塞政府部門及公共機構內可能導致貪污的漏洞，並為私營機構提供防貪意見。

簡介

3 防止貪污處(防貪處)透過「審查工作」，研究公營機構的工作程序，並提供建議以減少貪污機會；監察已完成的審查工作，確保獲接納的建議得以有效實施；以及透過諮詢服務向公營機構提供防貪意見。防貪處亦應私營機構的要求，就如何防止貪污和詐騙提供建議。

4 防貪處在二〇〇四年完成 96 份審查工作報告，內容涉及廣泛的政府及公營機構的工作，包括執法、公共採購、發牌及查察制度、政府基金計劃及公共工程等。

5 年內，防貪處優先對個別政府部門的物料及服務採購程序和公共工程推行政務，進行詳細檢討。

6 防貪處在衛生署制定中成藥註冊制度的程序時，向該署提供防貪意見，並建議多項加強防貪的措施。防貪處亦協助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就撥款予康體機構的程序作出檢討，以提高問責性。

7 防貪處分別就香港交易所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按照「雙重存檔制度」所實施的上市程序，完成兩項審查研究，並建議多項措施，令處理上市申請的程序更臻完善及更具透明度。該處亦就香港海關在《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下有關簽發產地來源證的視察及核證程序，完成 1 項審查研究。

8 防貪處致力為政府人員及公營機構僱員舉辦培訓工作坊，以提高他們的防貪意識，並協助他們在採購、合約管理及處理利益衝突等工作範疇加強內部管控措施。該處亦製作 2 套改編自貪污案件的培訓錄影帶，闡述公共採購及建築工程中常見的貪污漏洞。

9 為協助受政府資助機構採取防貪措施，防貪處就個別非政府機構的採購、維修及運作程序完成多項研究；又就這些機構的職員紀律守則給予意見，並舉行研討會，提倡良好採購常規。此外，該處亦就中學學位分配辦法下的校內成績評核程序編制了一套防貪錦囊，並推廣給各學校，以確保有關程序公平和公開。防貪處亦應英基學校協會的要求，分別就該協會的人事管理及工程合約管理的程序，完成 2 項審查研究。

10 防貪處繼續為各行各業的私營機構提供切合需要的防貪顧問服務，並主動接觸曾發生貪污或詐騙的機構，為它們提供建議，堵塞已揭發的貪污漏洞。在二〇〇四年，私營機構要求防貪處提供防貪意見達 369 宗，該處按照服務承諾，全部在 2 個工作天內作出回應。

11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目標

目標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計劃)
完成的審查工作報告數目.....	101	96	95
在 2 個工作天內就私營機構要求提供防貪意見作出回應(%).....	100	100	100

指標

指標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預算)
建議新研究的項目.....	252	241	250
已完成而尚須監察的審查工作數目.....	630	655	640
向私營機構提供防貪意見的宗數.....	336	369	不適用§
透過諮詢服務向公營機構提供防貪意見的宗數.....	294	289	不適用§

§ 無法預算，因要視乎委託機構的數目。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2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內，防貪處將會：

- 與政府物流服務署共同檢討該署派駐其他政府決策局／部門的物料供應職系人員的角色和責任，以期為部門直接採購活動建立有效的監察機制；
- 與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合作，加強各工務部門現有就職員誠信及利益衝突所制定的指引，並為有關人員舉行培訓工作坊，提高他們的防貪意識；
- 詳細檢討市區重建局及香港房屋協會推行市區發展計劃的程序，以期加強有關程序的防貪措施；
- 協助教育統籌局制定資助學校管理委員會的操守及程序指引，以提升學校管治水平；
- 跟進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工作，主動接觸獲政府大量資助的非政府機構，就它們的工作程序提供防貪意見；以及
- 編製「防貪錦囊」，協助酒店經營者加強採購、存貨管理及員工管理方面的內部管控系統。

綱領(2)：執法工作

	2003-04 (實際)	2004-05 (原來預算)	2004-05 (修訂)	2005-06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534.5	520.2	510.3 (-1.9%)	506.6 (-0.7%)

(或較 2004-05 原來預算減少 2.6%)

宗旨

- 13 宗旨是嚴謹及專業地執行法紀，揭發和徹底清除所有貪污活動。

簡介

14 執行處調查每一宗可追查的貪污舉報。該處採用主動出擊策略，揭發未經舉報的貪污活動，並加強情報的搜集和分析工作，致力提供最優質的服務。

15 廉政公署(廉署)在二〇〇四年共接獲 2 856 宗可追查貪污舉報，較二〇〇三年接獲的 3 265 宗，下跌了 13%。雖然接獲的貪污舉報數字下跌，但由於許多貪污案件的犯案手法精密，增加了調查的難度，因而對執行處造成頗大工作壓力。此外，二〇〇四年接獲的 594 宗選舉投訴，亦大大加重了該處的調查工作量。

16 為應付複雜和精密的貪污及相關罪案，執行處在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內採取了以下措施：

- 發展部門策略，透過重組多個行動支援單位，抽調更多人手擔任前線調查工作，以提高工作效率；
- 全面檢討載於廉政公署常規內的工作常規及程序指引，藉以加強管理和提升調查質素；以及
- 檢討現行法例和程序，確保符合亞洲開發銀行及經濟合作發展組織反貪污計劃和聯合國反腐敗公約的規定。

17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目標

	目標 %	2003 (實際) %	2004 (實際) %	2005 (計劃) %
在 48 小時內約見可追查貪污舉報的投訴人	100	99.6	99.4	100
在 2 個工作天內聯絡作出非貪污性質舉報的投訴人，徵求其同意將投訴轉介有關機構處理.....	100	100	100	100
在 12 個月內完成可追查貪污舉報的調查工作	90.0	89.1	89.9	90.0

指標

執行處以高度專業和有效的調查方法打擊貪污，以爭取公眾對廉署的信任，鼓勵公眾舉報貪污，並從而阻嚇貪污份子。在二〇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執行處正在調查的個案共 1 787 宗(包括 473 宗與選舉有關的個案)。為了更準確地反映一般貪污趨勢，以下指標並不包括與選舉有關的個案：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可追查的貪污舉報宗數	3 265Ω	2 856
無從追查的貪污舉報宗數.....	1 045Ω	890
已完成調查的個案數目	3 100	2 818
被檢控的人數#	416	417
被判有罪的人數#	323@	302
被施行警誡的人數#	108	99
建議採取紀律處分或接受行政程序調查所涉及的政府人員數目	234	161

Ω 二〇〇三年的數字因計及 1 宗無從追查貪污舉報最後歸類為可追查貪污舉報而作出修正。

包括承自往年而現已完結的個案。

@ 二〇〇三年的數字因計及 7 宗上訴得直個案而作出修正。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8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內，執行處將會：

- 為執行高風險行動和證人保護計劃的廉署調查人員，加強槍械使用及機動訓練，並檢討與行動有關的程序指引；
- 加強與內地及海外反貪執法機構的聯繫和合作，並着手籌備在二〇〇六年初舉辦的廉政公署國際反貪研討會；
- 致力加強培訓，以提高調查人員的專業效能；以及
- 推展一套全面的資訊科技策略，範圍包括改良業務程序、結合相關資訊系統、提升共用資訊能力、加強對前線調查工作的支援、改善行動通訊，以及增強電腦鑑證能力。

綱領(3)：倡廉教育

	2003-04 (實際)	2004-05 (原來預算)	2004-05 (修訂)	2005-06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59.0	56.7	55.0 (-3.0%)	54.7 (-0.5%)

(或較 2004-05 原來預算減少 3.5%)

宗旨

19 宗旨是令公眾對貪污問題有更深入的了解及鼓勵各特定服務對象採取積極行動。

簡介

20 社區關係處(社關處)透過推行倡廉教育活動以達到綱領的目標，活動包括以下 6 個次綱領：

- 向工商機構提供防貪教育服務，並推廣商業道德，確保公平營商環境及增強香港作為國際商業中心的競爭力；

- 向公務員及公共機構職員提供防貪培訓；
- 向年青一代灌輸正面的價值觀；
- 向新來港定居人士介紹香港的反貪污法例及廉署的工作；
- 為非牟利機構的幹事與管理人員提供防貪意見；以及
- 教育選舉候選人和選民，確保選舉廉潔。

21 於二〇〇四年，社關處接觸 1 310 間工商機構，推廣防貪服務及商業道德。其中 341 間機構是該處透過「商業道德推廣計劃」成功接觸的上市公司。該項計劃於二〇〇三年十一月推出，為期 2 年，目的是推動上市公司管理高層支持並實踐誠信管理及良好企業管治。透過該計劃，社關處已接觸了 3 620 名上市公司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和 11 236 名前線員工，協助他們檢討或制訂紀律守則、進行員工培訓及提供防貪建議。該處於二〇〇三年年底推出一套《商界誠信管理資料冊》，向公司管理人員提供防貪及誠信管理的實務建議。

22 為協助從事跨境貿易的商業機構管理貪污風險，社關處於二〇〇四年九月聯同本港 6 個主要商會為跨境營商者舉辦「內地與香港『誠信企管』研討會」，並同時推出《誠信管理兩地通》跨境營商防貪資料套。該資料套載有 2 本分別為營商者及管理人員製作的防貪指引、宣傳海報及 1 套分別以數碼影像光碟及電腦光碟格式製作的培訓短片，供從事跨境貿易的企業採用。該處分別透過本身的聯絡網絡、各個商會及貿易組織，派發該培訓資料套。

23 為跟進旅遊業誠信推廣計劃，社關處特別為酒店員工、旅遊代理商及零售商舉辦 4 次研討會，又為酒店、航空、旅遊代理及零售行業的前線人員，製作切合其業務所需的宣傳小冊子。為推廣良好企業管治及專業道德，該處亦為各商會及專業團體的會員舉辦研討會。年內，社關處共舉辦了 1 332 次防貪講座，接觸 39 002 名從事銀行、保險、證券、建造及物業管理等不同行業的管理及前線人員。

24 廉署與公務員事務局自二〇〇四年一月攜手推行公務員廉潔操守深化計劃以來，已聯合探訪 25 個政府部門的首長級人員，與他們討論工作上遇到的員工誠信管理的實務問題，並就部門的獨特情況，共同制定推廣誠信文化的措施。社關處亦繼續為公務員及公共機構職員提供防貪培訓，年內分別為 18 838 名來自 40 個政府部門的各級公務員及 4 937 名公共機構的僱員舉辦 541 次及 161 次培訓講座，又協助 7 間公共機構舉辦員工誠信推廣計劃。

25 繼二〇〇三年舉辦的「誠信企管新一代」高峰會議暨青年研習計劃，社關處為大專學生舉辦一系列以企業管治為主題的工作坊。此外，鑑於以互動話劇形式向中學生宣揚反貪信息的效果理想，社關處再度聘請專業話劇團於多間中學巡迴演出。該處又夥同多間中學，邀請青少年參與網上德育教材的製作，藉此向青年人灌輸正面的價值觀。該處亦重新編撰學校管理指引，向學校管理層提供實務防貪建議。

26 社關處繼續與民政事務總署及房屋署緊密合作，聯合為各區業主立案法團舉辦研討會、工作坊及展覽，推廣廉潔而有效的樓宇管理；又於二〇〇四年四月出版 1 套有關合約管理的防貪指引，就招標及合約管理事宜為業主立案法團提供實用建議。此外，該處亦於二〇〇四年六月與香港房屋協會合作，為其屋邨的業主立案法團、互助委員會成員及居民舉辦防貪教育活動，包括籌辦研討會及巡迴展覽等，有關計劃將於二〇〇五年年初圓滿結束。

27 二〇〇四年九月立法會選舉競選活動進行期間，社關處推行多項活動宣揚廉潔選舉，向候選人及選舉代理人解釋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的有關條款，並推行多項教育宣傳活動，包括於廉署網頁宣揚「維護廉潔選舉」的信息、製作宣傳海報及電視／電台宣傳短片／聲帶、安排傳媒訪問、發表專欄文章，以及向選民派發單張等。該處亦為候選人製作選舉資料套，闡釋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的主要條款。此外，社關處又為候選人、選舉代理人及助選人員舉行共 22 次簡介會，並設立一條 24 小時選舉熱線，解答市民有關選舉法例及防貪服務的查詢。年內，該處亦於各村代表及區議會補選期間，進行多項倡廉教育工作。

28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計劃)
已接觸的工商機構	至少 1 000	1 482	1 310	1 300
已接觸的政府部門／公共機構	至少 60	76	72	75
已探訪的中學	至少 400	458	401	400
已接觸的專上學院	11	11	11	11
已接觸的選舉候選人／代理人	不適用§	6 479	333	不適用§

§ 難以預測，因要視乎二〇〇五年的補選次數(如須舉行)。

指標

	2003	2004	2005
--	------	------	------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實際)	(實際)	(預算)
已使用防貪服務的工商機構	427	504	400
已接受防貪及商業道德培訓的工商界管理人員	6 837	6 522	6 000
已接受防貪及商業道德培訓的工商界前線工作人員	40 097	32 480	28 000
已接受防貪培訓的公務員／公共機構職員	22 221	23 775	25 000
已接受防貪及道德培訓的中學生／大專生	98 176	80 186	80 000
曾出席介紹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講座的候選人／代理人	3 000	249	不適用§

§ 難以預測，因要視乎二〇〇五年參加補選的候選人數目(如須舉行)。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9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內，社關處將會：

- 繼續接觸上市公司及私營商業機構，以及加強與各商會及專業團體的伙伴關係，以推廣商業道德、良好企業管治及防貪教育服務；
- 為商會舉辦工作坊／研討會，推廣《誠信管理兩地通》跨境營商防貪資料套；
- 繼續與公務員事務局合作，推行公務員廉潔操守深化計劃，包括為公營及私人機構的領袖合辦「誠信管治論壇」；
- 夥同學校及青少年團體向青少年推廣正面價值觀，並邀請青少年及青少年工作者參與德育教材製作；
- 協助業主立案法團制訂紀律守則和最佳工作常規，預防在樓宇管理出現貪污行為；以及
- 為村代表及區議會補選推行防貪教育及宣傳計劃。

綱領(4)：爭取支持

	2003-04 (實際)	2004-05 (原來預算)	2004-05 (修訂)	2005-06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60.9	58.5	56.8 (-2.9%)	56.5 (-0.5%)

(或較2004-05原來預算減少3.4%)

宗旨

30 宗旨是令公眾全面認識貪污的禍害，爭取公眾對廉署工作的信任與支持，以及鼓勵他們舉報貪污。

簡介

31 社關處透過以下方式達到這個綱領的目標：

- 舉辦地區活動和研討會，加深市民對廉署工作的認識；
- 透過大眾傳媒宣傳廉署各項活動，加深公眾對反貪污工作的了解；以及
- 鼓勵市民舉報貪污。

32 二〇〇四年為廉署成立三十周年。社關處舉辦多項活動，以鞏固市民對反貪工作的支持，包括廉署開放日、劇集「廉政行動 2004」首映禮、巡迴展覽、慈善萬人行及其他支援性質的傳媒宣傳活動。其中的慈善萬人行有來自 315 間機構的 10 000 多名人士參與；而巡迴展覽則吸引了約 16 000 名市民參觀。此外，社關處亦善用社區資源，繼續與地區組織合辦活動，強化社區的誠信文化。該處與 442 個地區團體，包括全港 18 區區議會，合辦 260 項多元化的倡廉活動，共接觸 440 000 多名來自 2 490 個地區組織的市民。一如往年，社關處亦資助非政府機構為新來港定居人士舉辦防貪倡廉教育活動，並繼續定期為各階層的市民舉行茶敘，蒐集市民對廉署工作的意見。

33 社關處於二〇〇四年四至五月在電視台播出新一輯共 5 集「廉政行動」電視劇集，平均有 150 萬名觀眾收看。此外，社關處已推出 3 套電視宣傳短片，其中一套以宣揚「維護廉潔選舉」的信息為主，藉此爭取市民支持反貪工作；又在電視台播放一輯共 10 集的卡通動畫，向兒童灌輸正面的價值觀。

34 社關處於六月推出名為「廉政頻道」的網上多媒體平台，藉此提高市民對廉署工作的了解及加強廉署其他教育宣傳工作的成效。該頻道播放廉署自行製作的節目，向市民介紹廉署的工作及最新的反貪信息。二〇〇四年九月立法會選舉競選活動進行期間，社關處特別推出選舉網頁，該網頁並與選舉管理委員會及選舉事務處的網站建立超連結。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35 社關處將會繼續探索良策，務求以具成本效益的方法來提升效率及宣傳反貪信息。

36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計劃)
在 2 個工作天內回應對倡廉教育服務或防貪資料的要求(%).....	100	100	100
廣告宣傳	1	1	1
廉署電視劇集	每 2 年 製作 1 輯	0	1

指標

要準確衡量公眾對貪污禍害的認識程度、對廉署的信任程度以及對廉署工作的評價並不容易，但廉署每年進行民意調查卻頗具參考價值。二〇〇二至〇四年的調查結果如下：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	%	%
認為廉署值得支持的被訪者	98.6	99.3	99.1
認為貪污十分普遍／頗為普遍的被訪者	34.3	35.7	27.9
認為貪污情況來年會惡化的被訪者	36.8	30.7	20.5
聲稱他們對廉署的信心來年不會下降的被訪者.....	94.8	94.0	93.9
願意舉報貪污的被訪者	67.0	68.5	68.1
表示他們向廉署舉報貪污時會透露身分的被訪者...	73.3	75.9	71.8

以下數字亦可反映公眾對廉署工作的支持程度：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預算)
與廉署聯合舉辦地區活動的組織	516	442	410
接獲貪污舉報(不包括與選舉有關的舉報)	4 310	3 746	不適用§
具名貪污舉報所佔的百分率	72.1	71	71

§ 無法預算，因要視乎接獲的貪污舉報的數目和性質。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37 二〇〇四年廉署民意調查顯示，市民對廉署的支持和信心維持不變。社關處將繼續於二〇〇五年進行民意調查，探討市民對貪污所持的態度及對廉署工作的評價。調查結果將有助廉署擬定切合市民需要的教育和宣傳策略。

38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內，社關處將會：

- 繼續舉辦社區活動及借助大眾傳媒，令市民確信廉署有決心和能夠有效地阻嚇貪污；
- 繼續夥同地區領袖舉辦倡廉活動，加深市民認識防貪工作的重要性；以及
- 推出電台廣播節目及透過網上的「廉政頻道」，向市民解釋廉署的肅貪倡廉工作。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財政撥款分析

	2003-04 (實際) (百萬元)	2004-05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04-05 (修訂) (百萬元)	2005-06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防止貪污	48.9	46.2	45.4	45.2
(2) 執法工作	534.5	520.2	510.3	506.6
(3) 倡廉教育	59.0	56.7	55.0	54.7
(4) 爭取支持	60.9	58.5	56.8	56.5
	703.3	681.6	667.5 (-2.1%)	663.0 (-0.7%)
				(或較2004-05原來 預算減少2.7%)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20 萬元(0.4%)，主要由於二〇〇五年公務員減薪令全年開支減少。部分減省的開支，因填補空缺所增加的撥款而抵銷。

綱領(2)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370 萬元(0.7%)，主要由於二〇〇五年公務員減薪令全年開支減少及 3 個職位的限期屆滿。部分減省的開支，因填補空缺所增加的撥款而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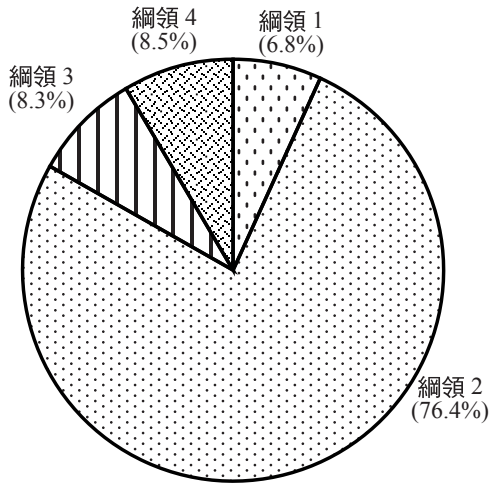
綱領(3)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30 萬元(0.5%)，主要由於二〇〇五年公務員減薪令全年開支減少。部分減省的開支，因填補空缺所增加的撥款而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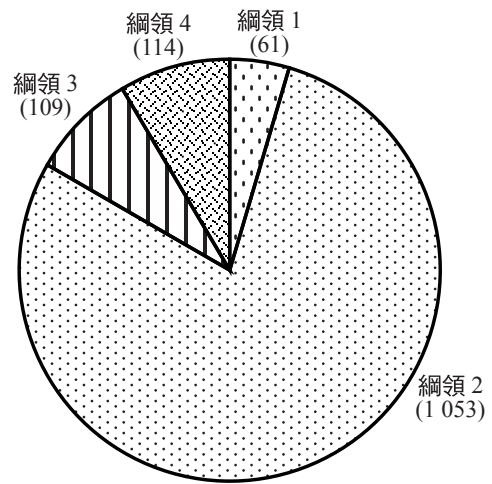
綱領(4)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30 萬元(0.5%)，主要由於二〇〇五年公務員減薪令全年開支減少。部分減省的開支，因填補空缺所增加的撥款而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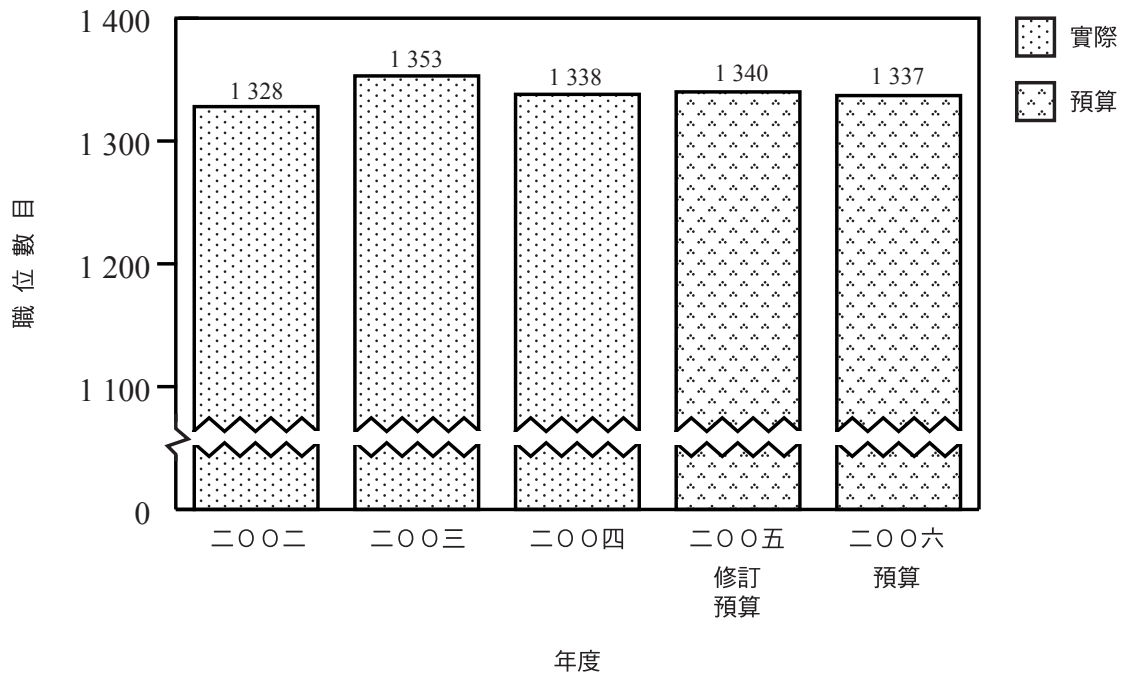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分目 (編號)	2003-04 實際開支	2004-05 核准預算	2004-05 修訂預算	2005-06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686,043	665,048	650,432	646,262
103	酬金及特別服務	14,768	14,768	15,268	15,268*
203	證人、嫌疑犯及被扣留者的開 支	516	624	624	624*
	經常開支總額	701,327	680,440	666,324	662,154
非經常開支					
	一般非經常開支	90	140	140	—
	非經常開支總額	90	140	140	—
	經營帳總額	701,417	680,580	666,464	662,154
資本帳					
機器、設備及工程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 款).....	1,914	1,000	1,000	870
	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總 額	1,914	1,000	1,000	870
	資本帳總額	1,914	1,000	1,000	870
	開支總額	703,331	681,580	667,464	663,024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廉政公署(廉署)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663,024,000 元，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4,440,000 元，而較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實際開支減少 40,307,000 元。

經營帳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646,262,000 元，用以支付廉署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〇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廉署的人手編制有 1 340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會刪減 3 個常額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508,189,000 元。

4 為了讓經甄選為可享退休金的政府人員，以可享退休金條件繼續在廉署服務，廉署在廉署主任職系中設有 17 個可享退休金人員職級的編外職位，暫時填補其他不同職級的另一數目職位。

5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03-04 (實際) (\$'000)	2004-05 (原來預算) (\$'000)	2004-05 (修訂預算) (\$'000)	2005-06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577,296	570,215	549,615	543,280
– 津貼	15,710	13,867	18,838	18,242
– 與工作有關連津貼	9,435	10,034	9,187	9,216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14,227	14,544	14,000	14,544
部門開支				
– 就特別委任而支付的酬金	2,366	2,209	2,209	2,209
– 一般部門開支	52,679	41,692	43,772	45,956
其他費用				
– 調查費用	4,562	4,234	4,562	4,562
– 宣傳工作	9,709	8,193	8,193	8,193
– 廉政公署福利基金補助金	59	60	56	60
	<u>686,043</u>	<u>665,048</u>	<u>650,432</u>	<u>646,262</u>

6 在分目 103 酬金及特別服務項下的撥款 15,268,000 元，用以支付機密性質的酬金及服務開支。

7 在分目 203 證人、嫌疑犯及被扣留者的開支項下的撥款 624,000 元，用以支付協助調查人士的膳食和雜費，以及來自外地證人的一切開支。

資本帳

機器、設備及工程

8 在分目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870,000 元，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130,000 元(13.0%)，主要由於購置新技術設備的需求有所減少。